



# 正大富通

NEEQ : 831794

江苏正大富通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Chiata Foton Co., Ltd.



##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忠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忠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韩媛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无保留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虹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12-58548150
传真	0512-58586636
电子邮箱	zhouhong@zdft.com.cn
公司网址	www.zdft.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西路2号 215638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2,899,352.85	414,446,325.97	4.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527,724.73	238,773,404.09	-5.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7	1.98	-5.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96%	33.9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91%	42.3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29,325,774.45	510,178,268.70	23.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5,679.36	-9,841,084.25	34.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98,445.52	-13,652,145.48	2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37,020.89	-59,069,394.45	-6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71%	-5.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52%	-7.90%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09	22.22%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4,883,923	62.00%	0	74,883,923	62.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60,000	0.96%	0	1,160,000	0.96%
	董事、监事、高管	1,763,500	1.46%	-578,500	1,185,000	0.9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5,900,834	38.00%	0	45,900,834	38.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480,000	2.88%	0	3,480,000	2.88%
	董事、监事、高管	5,437,500	4.50%	-	3,555,000	2.94%
	核心员工	0	0.00%	1,882,500	0	0.00%
总股本		120,784,757	-	0	120,784,757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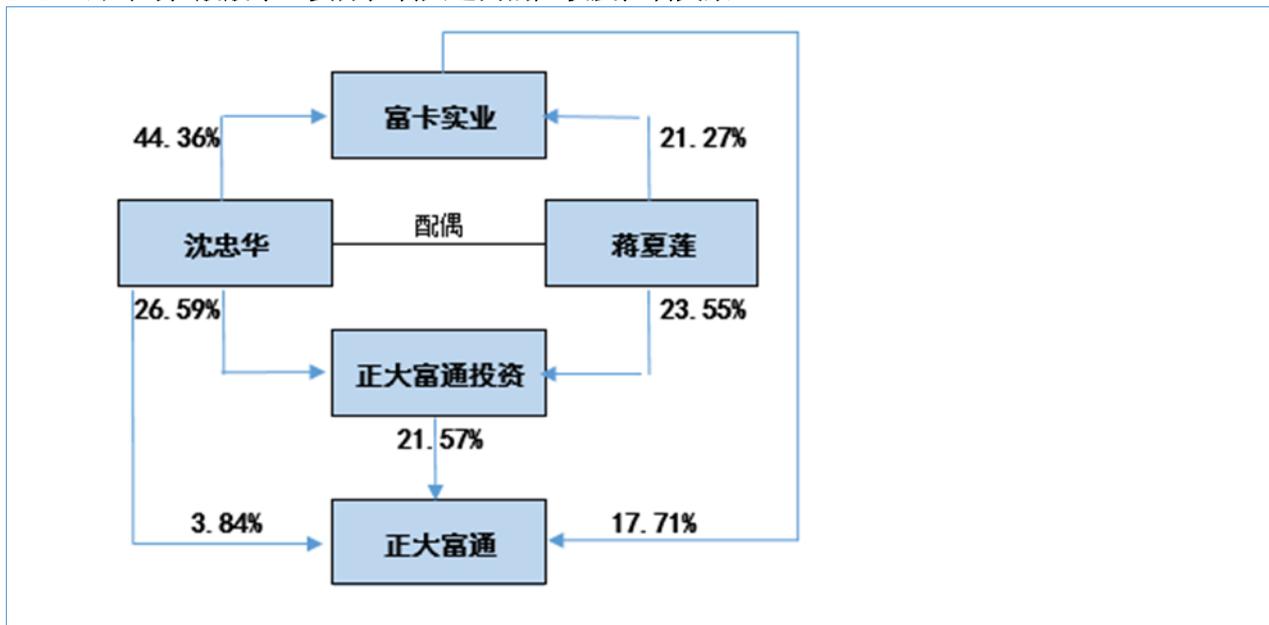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江苏正大富通投资	26,050,000	0	26,050,000	21.57%	19,073,334	6,976,666

	有限公司						
2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21,811,757	0	21,811,757	18.06%	-	21,811,757
3	江苏富卡实业有限公司	21,390,000	0	21,390,000	17.71%	21,390,000	0
4	张家港以诺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	0	11,000,000	9.11%	0	11,000,000
5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0	7,500,000	6.21%	0	7,500,000
6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660,000	0	5,660,000	4.69%	0	5,660,000
7	沈忠华	4,640,000	0	4,640,000	3.84%	3,480,000	1,160,000
8	萍乡丰裕泰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0,000	0	2,530,000	2.09%	-	2,530,000
9	党传玉	2,401,000	0	2,401,000	1.99%	1,837,500	563,500
10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1.66%	0	2,000,000
10	张家港保税区金港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1.66%	0	2,000,000
<b>合计</b>		106,982,757	0	106,982,757	88.59%	45,780,834	61,201,92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沈忠华为江苏正大富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 其持有正大富通投资 26.59%的股权; 公司股东沈忠华为江苏富卡实业有限公司股东, 其持有富卡实业 4.36%的股权。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①财务报表列报

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

#### ②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①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披露。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此类事项。

###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空)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合并报表：	-	-	-	-
应收票据	3,809,608.79	-	-	-
应收款项融资	-	3,809,608.79	-	-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6,081,755.56	-	-
其他应付款	4,027,086.83	3,945,331.27	-	-
母公司报表：	-	-	-	-
应收票据	2,059,608.79	-	-	-
应收款项融资	-	2,059,608.79	-	-
短期借款	46,000,000.00	46,081,755.56	-	-
其他应付款	360,816.43	279,060.87	-	-

### 3.3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